

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鹤涉农办〔2022〕5号

签发人：黄伟强

关于提请审批 2021 年度涉农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的请示

鹤山市人民政府：

根据《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涉农办〔2022〕1 号）、《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涉农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涉农办〔2020〕2 号）和《转发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江涉农办〔2022〕4号)有关要求,市涉农办组织有关单位对2021年度省财政下达市县统筹整合实施的涉农统筹整合资金,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市县财政资金进行绩效自评,并根据要求汇总形成全市2021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现按程序报市政府审批,如无不妥,拟按此报送江门市涉农办。

以上请示妥否,请研究批复。

- 附件: 1. 鹤山市2021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2. 各业务部门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 转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涉农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江涉农办〔2022〕4号)

(联系人:苏亦武,联系电话:8812310)

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鹤山市财政局代章)

2022年3月22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鹤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印发

(共印2份)

鹤山市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鹤山市财政局代章)

填报人：周舟

联系电话：881235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8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2021 年我市认真贯彻落实省关于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会议精神，印发《鹤山市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鹤涉农办〔2021〕1 号）和《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小组工作规则》，并于 12 月 14 日召开鹤山市涉农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会议，坚持统筹谋划，突出重点，集中力量干大事，积极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纵深发展，助力我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2021 年我市省级考核事项有 13 项，共安排投入资金 36,044.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985.09 万元、省级资金 5,137 万元、市级资金 1,906.1 万元、县级资金 2,016.2 万元、政府债券资金 21,000 万元。我市在保障完成考核任务目标的前提下，按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原则，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用于我市重点开展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工程建设和“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项目。一是推进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鹤山段项目。2021 年，我市统筹各级涉农资金 17,755.56 万元投入碧道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2,034.81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市级涉农资金 720.75 万元。二是推进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鹤山项目区项目。2021 年我市统筹各级涉农资金 12,998.93 万元，其中中央级资金 5,000 万元、省级资金 360.05 万元、市级资金 347.6 万元、本级资金 1,291.28 万元、债券资金 6,000 万元。三是鹤山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度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为 0.87 万亩，项目总投资 1,847.14 万元，2021 年我市统筹各级涉农资金 1,832.7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33.44 万元、省级资金 1,095 万元、县级资金 4.35

万元。四是鹤山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项目。2021年我市统筹各级涉农资金1,268.1万元，其中省级资金460万元、市级资金566.96万元、本级资金241.14万元。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年省级共下达我市涉农统筹整合资金5,137万元，考核工作任务目标13项（共涉及21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2020年10月31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3,944万元；2021年2月24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1,193万元。

收到省级资金后，2020年11月5日，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召开会议对全市的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区域绩效目标进行审议并原则通过，按照审议结果，鹤山市涉农办于2020年11月18日向市级报送了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和区域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各级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执行情况以及资金管理相关情况

2021年，我市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36,044.4万元支持21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5,137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5,985.09万元，市级资金1,906.1万元、县级资金2,016.2万元、债券资金21,0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35,987.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84%，其中：中央资金5,985.09万元，执行率100%；省级涉农资金5,137万元，执行率100%；市级资

金 1,848.83 万元，执行率 97%；县级资金 2,016.2 万元，执行率 100%；债券资金 21,000 万元，执行率 100%；其他资金 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市有 1 项考核项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未达到工程支付条件。如“四好农村路”建设涉农资金下达 644.07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300 万元、江门市级 344.07 万元（结余 57.27 万元）），因部分工程属于跨年度实施项目，在安排项目资金时未考虑项目实施进度和实际资金需求，超额安排预算，导致部分上级补助资金无法在 2021 年形成支出。

（二）各类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市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21 个，市涉农办分别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2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农田建设及管护**。共实施 3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3 个。实施项目中，3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建成 0.87 万亩高标准农田并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长效管护机制，大大缓解了项目区过去灌水难、排水难、耕作难、行路难的问题，完善了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同时通过实施秸秆还田，施用有机肥等措施，提升了项目区内的耕地质量，为耕作提供了更有利的条件。

2. **动植物疫病防控**。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强化动物疫病防控中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00%、平均免疫抗

体合格率 88.73%、强制扑杀补助生猪 19 头；完成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完成率 100%，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893 头。2021 年度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开展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有效保障了生猪养殖业疫病防控和杜绝病害猪肉产品流入市场，保障百姓的肉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稳定。

3. 农村综合改革。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鹤山市农村综合改革宅基地管理信息化系统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支持村民一窗办理，缩减审批时间，提升农业农村部门行政管理效率与服务效率，提高管理部门对宅基地的综合监管能力，落实“一户一宅”政策，盘活农村宅基地资源，促进闲置宅基地开发利用，加强宅基地管理决策的数字化和科学化，促进“数字乡村”建设。

4. 河长制湖长制项目。共实施 2 个项目，包括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鹤山段和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鹤山项目区，已完成项目 2 个。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鹤山段以“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为基本要求，通过水资源保障、水安全提升、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景观与游憩系统构建等工程，达到完善区域防洪体系、改善水环境水生态、提升滨水品质的目标。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鹤山项目区通过沿线打造 38 个美丽乡村，串联乡村特色资源点 22 个，惠及河流沿线的 458 条村 10.2 万人，保护农田 4.5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1.53 万亩，构建“一

片五脉四廊”的总体布局。2021年两宗项目共建设碧道41.4公里，达到绩效目标。

5.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共实施1个项目，即鹤山市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1个。实施完成后，能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促进水资源的节约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减少水资源浪费。2021年全市用水总量2.923亿立方米，低于绩效目标值3.22亿立方米；2021年全市万元GDP用水量为66.3278立方米，2015年为113.5立方米，降幅41.56%，大于绩效目标值33%。

6.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共实施3个项目，包括鹤山市2021年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鹤山市桃源镇甘棠黎迳咀村庄整治工程和鹤山市双合镇双桥都村机耕路桥工程。移民项目完成后，可提高水库移民人居收入，改善村内环境、使村民出行方便，提高村民满意度。

7. **造林与生态修复。**实施了鹤山市新造林抚育1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高质量水源林造林更新5093.7亩，完成新造林抚育6903亩。完成了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新造林抚育任务和考核目标，取得了全市森林面积的增长和生态环境的改善。增加林分面积和活立木蓄积。通过对原有林分下人工套种、补植，增加目的树种密度，改善林分状况，优化森林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净化大气，增强森林植被的水土保持，水源涵养能力，减少水土流失，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有效发挥森林固碳作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补上生态欠账”。促进低碳经济、

绿色经济的发展，提升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建设水平，良好的生态环境将吸引和带动社会各界投身林业生态建设，吸引更多人到本地投资、居住。

8. 森林乡村建设。实施了鹤山市绿美古树乡村建设 1 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生态系统得到优化，生物多样性更加丰富；给林区群众创造就业机会，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家园、富裕新农村建设，牢固树立和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保护了野生动植物的生存和繁衍，形成优美的自然景观，实现了保护古树名木资源、改善村庄生态环境和发展古树观光产业目标，促进生态旅游发展；通过相关设施建设工程，增加就业和旅游服务业的需求，有利于社会稳定。

9. 基本农田保护项目。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总体上，整个项目基本完成，实现了项目的总体绩效。

10.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总体上，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成效，保障了全市“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模式运行，使得全市 116 条行政村 1110 条自然村的生活垃圾均实现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达 100%。

11. 四好农村路建设。共实施 4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4 个。实施项目中，全部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取得了满意的成绩，消除安全隐患，满足周边居民出行需求，农村交通出行满意度提升。

12. 四好农村路养护。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全部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

上，取得了满意的成绩，方便群众出行，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农村交通出行满意度得到提升。

13. 巨灾保险。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充分发挥了巨灾保险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保障和改善了民生。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粮食安全责任制方面：2021 年粮食播种面积 17.2 万亩，完成考核目标 16.87 万亩；2021 年粮食总产量 63717 吨，比 2020 年增加 13 吨，粮食总产量 \geq 上年数，完成考核目标；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1%；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超过考核目标；走访调查高素质农民培育满意度为 85%，完成考核目标；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完成考核目标。

2. 耕地污染防治方面：2021 年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 2.87 万亩，完成考核目标 2.87 万亩；2021 年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0.0151 万亩，完成考核目标 0.0151 万亩。

3. 推进农田建设方面：2021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0.87 万亩，完成考核目标 0.87 万亩；已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长效管护机制，完成考核目标。

4. 生猪稳产保供方面：2021 年生猪存栏量 30.94 万头，超过考核目标 30.5 万头。

5. 强化动物疫病防控方面：2021 年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

免疫密度 100%，超过考核目标 90%；2021 年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完成考核目标；2021 年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完成考核目标；2021 年我市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完成考核目标。

6.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2021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57 次，完成考核目标；2021 年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完成考核目标。

7. 永久基本农田方面：2021 年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面积 20.2 万亩，完成目标值；通过上级政府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2021 年我市已完成保护我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8.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方面：2021 年村庄保洁覆盖面 100%，完成考核目标。

9.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方面：2021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 100%；建立农村厕所革命长效管护机制，完成考核目标。

10.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方面：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要求达到 100%，2021 年我市 116 条行政村 1110 条自然村均设有垃圾收集点，并由相关企业收运至马山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完成考核目标。

11. 农村集中供水方面：2021 年我市实施了鹤山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覆盖人口 1.97 万，完成考核目标。

12. 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方面：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规模 2,248.27 万元，完成考核目标；按季度及时结算 2021 及以前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完成考核目标。

13. 四好农村路方面：2021 年我市农村公路列养率已达 100%，

具体完成对纳入公路统计里程 932.124 公里农村公路养护工作。

14. 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方面：我市 2021 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6.65 平方公里，超过绩效目标值 5.4 平方公里，完成考核目标。

15.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方面：2021 年对全市范围内河道落实管护，总长 489.83 公里，超过绩效目标值 153 公里，完成考核目标。

16.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方面：2021 年用水总量 2.923 亿立方米，低于绩效目标值 3.22 亿立方米，完成考核目标；2021 年 GDP 用水量 66.3278 立方米，2015 年为 113.5 立方米，降幅 41.56%，超过绩效目标值降幅 33 的要求，完成考核目标。

17. 造林及抚育方面：2021 年我市已完成高质量水源林造林更新 5093.7 亩，超过绩效目标值 5056 亩；2021 年我市已完成新造林抚育 6903 亩，完成率为 100%，验收质量合格，完成考核目标。

18.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面：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完成率 100%，完成考核目标。

19. 推进林业防灾减灾方面：已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 2.1 万亩，完成考核目标；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已完成成灾率 <3.5%，完成考核目标；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90%，完成考核目标；林业有害生物种苗产地检疫率已完成产地检疫率 100%，完成考核目标。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市各单位均按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绩效任务，其中

发生绩效完成量超过年初设定指标值（30%）的事项有 2 项，一是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考核项。2021 年市水利局大力开展河湖长制工程项目，积极落实对全市范围内河道落实管护工作，共管护 489.83 公里，超过 153 公里绩效目标值。二是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考核项。根据上级要求，编制我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工作中需要全面完成矢量化数据任务，市林业局高度重视，积极统筹本级财政资金，顺利开展并完成此项工作，超过省涉农 30% 绩效目标值。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用于次年涉农资金申报，加强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保证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暂无发现问题。

- 附件：1. 鹤山市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2. 鹤山市涉农资金安排和项目实施总体情况表

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1	地区:	佛山市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类型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执行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36044.4	36044.4	35987.13	99.84%	2021年江门市涉农资金“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因部分工程需完成工程结算后才能达到支付条件,所以未能全额支出。		
	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5137	5137	5137	100.00%	指省财政以粤财农〔2020〕132号、粤财农〔2021〕11号下达的2021年涉农资金		
	相关中央资金	5985.09	5985.09	5985.09	100.00%	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入相同项目的2021年中央财政资金		
	相关市县资金	24922.31	24922.31	24865.04	99.77%	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入相同项目的2021年市县财政资金,包含债券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	具体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超额完成30%以上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行业领域重点 指标	粮食安全责任制	粮食播种面积	数量	亩	168700	171973	2021年新增播种面积11973亩,比2020年增加	
		粮食总产量	数量	万吨	≥上年数	—	—	2021年粮食总产量63717吨,比2020年增加139%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质量	%	81.10	81.10	—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81.1%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质量	%	95	95	—	完成
		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面积	数量	亩	—	—	—	—
		耕地质量等级	生态效益	—	—	—	—	—
		县级以上家庭农场数量同比增长	质量	%	—	—	—	—
		扶持的县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数量	个	—	—	—	—
		高素质农民培育满意度	满意度	%	85	85	—	完成
	耕地污染防治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数量	亩	28700	28700	—	2021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为28700亩
		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数量	亩	151	151	—	完成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数量	亩	8700	8700	—	建成8.7万亩高标准农田
	推进农田建设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数量	亩	—	—	—	—
		建立高标准农田(含高标准农田)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是	是	—	完成
		生猪稳产保供	生猪存栏量	数量	万头	30.5	30.94	—
强化动物疫病防控	强制免疫病种免疫密度	质量	%	90	100	—	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100%	
	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质量	%	100	100	—	强制扑杀补助经费19头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质量	%	100	100	—	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不发生大规模陆生动物疫情事件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是	—	未发生重大陆生动物疫情事件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量	数量	次	—	—	—	—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本量	数量	次	57	57	—	完成	
永久基本农田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数量	亩	201100	202063.36	—	2021年完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202063.36亩,比2020年增加1533.36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通过上级政府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是	—	完成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	村庄保洁覆盖率	质量	%	100	100	—	完成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	质量	%	>90	100	—	完成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建立农村厕所革命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影响	是/否	是	是	—	完成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逐步推进雨污分流设施建设,使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的行政村数量	数量	个	—	—	—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	质量	%	100	100	—	全市118条行政村118条自然村均设置垃圾收集点,并由村委会或村委会委托第三方保洁队伍进行垃圾清运	
	农村集中供水	新增农村集中供水覆盖人口	数量	万人	1.97	1.97	—	实施了佛山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覆盖人口1.97万人,达到建设目标
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	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规模	数量	万元	2248.27	2248.27	—	完成	
	是否按季度及时结算2021及以前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质量	是/否	是	是	—	完成	
四好农村路	农村公路列养率	质量	%	100	100	—	我市农村公路列养率已达100%,具体完成对列入公路统计里程932.12公里农村公路养护工作。	
	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数量	平方公里	5.4	6.65	—	我市2021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65平方公里,超过建设目标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	河道建设长度	数量	公里	—	—	—	—	
	河湖管护长度	数量	公里	153	489.83	—	对全市范围内河道落实管护,总长489.83公里,超过建设目标	
落实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用水总量	数量	亿立方米	≤3.22	2.923	—	2021年用水总量2.923亿立方米,低于建设目标	
	万元GDP用水量较2015年降幅	生态效益	%	≥33	41.56	—	2021年为66.3278立方米,2015年为113.53立方米,降幅41.56%,大于建设目标	
造林及抚育	造林完成面积	数量	亩	5056	5063.7	—	已完成高质量造林造林面积2063.7亩。	
	森林抚育完成率	质量	%	100	100	—	已完成森林抚育6903亩,完成率为100%,验收质量合格。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数据制作完成率	质量	%	30	100	—	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数据制作完成率100%。	
	自然保护区管控分区划定工作完成率	质量	%	30	—	—	—	
	自然保护区科学考察工作完成率	质量	%	30	—	—	—	
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	完成农房风貌改造比例	质量	%	—	—	—	—	
	建成具有岭南特色乡村风貌示范带数量	数量	个	—	—	—	—	
推进林业防灾减灾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数量	亩	21000	21000	—	已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21000亩。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质量	%	≤3.5	≤3.5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5%。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生态效益	%	≥88	≥88	—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100%。	

附件 2

鹤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鹤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报人：周智豪

联系电话：8860501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2021年,我局通过摸查各镇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情况,经市政府同意制定了《鹤山市2021年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建设省级涉农资金分配方案》(鹤城管字〔2021〕28号),推动我市垃圾分类工作,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配套设施。目前我局300万元省级涉农资金已全部支出,支出进度达100%。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内容包括:省级下达本县(市、区)涉农统筹整合资金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省级共下达我局涉农统筹整合资金300万元,其中:2020年12月18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300万元。

收到省级资金后,2021年6月8日,经市政府同意,我局联合市财政局制定了《鹤山市2021年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项目建设省级涉农资金分配方案》(鹤城管字〔2021〕28号),将300万元省级涉农资金分配至全市9个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分析各级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执行情况以及资金管理相关情况。

2021年,我局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300万元支持1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300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

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0 万元，市级资金 0 万元，县级资金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其中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各类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1 个，县（市、区）涉农办分别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总体上，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成效，保障了全市“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模式运行，使得全市 116 条行政村 1110 条自然村的生活垃圾均实现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达 100%。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报送省级备案的 2021 年涉农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总体上，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成效，保障了全市“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模式运行，使得全市 116 条行政村 1110 条自然村的生活垃圾均实现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达 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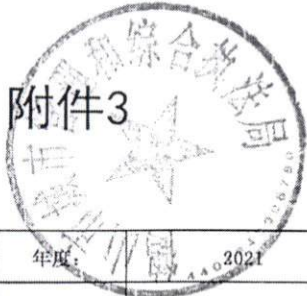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3

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1	地区: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类型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执行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	未执行完毕的简要说明情况。		
	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300	300	300	100	指省财政以粤财农〔2020〕132号、粤财农〔2021〕11号下达的2021年涉农资金		
	相关中央资金	0	0	0	\	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入相同项目的2021年中央财政资金		
	相关市县资金	0	0	0	\	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入相同项目的2021年市县财政资金，包含债券资金		
	其他资金	0	0	0	\	与省级涉农资金投入相同项目的其他资金，如以前年度的结转资金、社会资金，以及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等。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	具体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超额完成30%以上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行业领域重点指标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	质量	%	100	100	全市116条行政村1110条自然村均设有垃圾收集点，并由相关企业收运至马山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涉农资金安排和项目实施总体情况表

吉林省行政和综合执法局

省级主管部门	一级项目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 (万元)					资金执行率	项目实施情况				
		合计安排金额	其中：中央资金	省级涉农资金	市县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支出金额	中央资金	省级涉农资金	市县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安排项目个数	已开工（实施）项目个数	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个数	建设（实施）中项目个数	未开工（实施）项目个数
		A=B+C+D+E	B	C	D	E	F=G+H+I+J	G	H	I	J	K=F/A	L=M+P	M+N+O	N	O	P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	300	0	300	0	0	300	0	300	0	0	100.00%	1	1	1	0	0

附件 2

鹤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 鹤山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人：温泳琪

联系电话：8888799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2021年度涉农资金是按照江门市下达粤财农[2020]132号等文件分配的。目前项目均已建成通车，并由建设单位组织交工验收；养护工程方面，市地方公路水运服务中心及属地镇街均按要求开展养护工作，并由上级部门组织考核。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年省级共下达我局涉农统筹整合资金460万元，考核工作任务目标2项，分别为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四好农村路养护。我局于2021年5月收到省级下达的涉农资金460万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1年，我局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1268.101万元支持2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460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0万元，市级资金566.961万元，县级资金241.14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1210.8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48%，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执行率0%，省级涉农资金460万元，执行率100%，市级资金509.691万元，执行率89.90%，县级资金241.14万元，执行率100%，其他资金0万元，执行率0%。

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部分工程需完成工程结算后形成支付。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2 个，市涉农办分别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2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四好农村路建设。**共实施 4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4 个，全部项目已完成建设。实施项目中，全部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取得了满意的成绩，实现了消除安全隐患，满足周边居民出行需求，农村交通出行满意度提升。

2. **四好农村路养护。**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全部项目已实施。实施项目中，全部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取得了满意的成绩，实现了方便群众出行，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农村交通出行满意度得到提升。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好农村路考核。2021 年我市农村公路烈养率已达 100%，具体完成对纳入公路统计里程 932.124 公里农村公路养护工作。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所有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完成。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度资金分配的依据。绩效报告按规定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2

鹤山市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鹤山市林业局

填报人：李明芳

联系电话：8806021

填报日期：2021 年 3 月 16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组长由市长担任，副组长有分管财政、农业农村工作的市领导到任，成员为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和涉农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涉农办）承担具体事务，直接向组长和副组长汇报工作，设市财政局，由财政局主要负责人担任。2021年涉农资金分配按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要求，根据省级下达我市的考核任务，按照当年的财政资金额度和任务的轻重缓急、成熟度统筹协调，综合考量资金支付情况等下达涉农资金。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财政收入减少，预算资金无法全覆盖，根据任务轻重缓急和成熟度，2021年我单位省级涉农资金项目2个，下达省级资金共150万元，其中新造林抚育专项100万元，绿美古树乡村建设资金5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省级涉农资金支出1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实施情况。

造林与生态修复实施了鹤山市新造林抚育1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高质量水源林造林更新5093.7亩，完成新造林抚育6903亩。完成了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新造林抚育任务和考核目标，取得了全市森林面积的增长和生态环境的改善。增加林分面积和活立木蓄积，。通过对原有林分下人工套种、补植，增加目的树种密度，

改善林分状况，优化森林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净化大气，增强森林植被的水土保持，水源涵养能力，减少水土流失，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有效发挥森林固碳作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补上生态欠账”。促进低碳经济、绿色经济的发展，提升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建设水平，良好的生态环境将吸引和带动社会各界投身林业生态建设，吸引更多人到本地投资、居住。

森林乡村建设实施了鹤山市绿美古树乡村建设1个项目，已完工，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取得了生态系统优化和生物多样性更加丰富；给林区群众创造就业机会，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家园、富裕新农村建设，牢固树立和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保护了野生动植物的生存和繁衍，形成优美的自然景观，实现了保护古树名木资源、改善村庄生态环境和发展古树观光产业目标，促进生态旅游发展；通过相关设施建设工程，增加就业和旅游服务业的需求，有利于社会稳定。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下达我市任务主要：1. 不含社会造林，高质量水源林造林更新5056亩，新造林抚育和中幼林抚育；2. 不含社会抚育，新造林抚育6900亩；3.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完成率 $\geq 30\%$ ）；4.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2.1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3.5\%$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geq 88\%$ 。

造林及抚育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分析。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已完成高质量水源林造林更新 5093.7 亩，造林完成面积完成率 100%，已完成新造林抚育 6903 亩，完成率 100%，验收质量合格。质量指标完成情况：造林抚育合格面积完成率 $\geq 85\%$ ；时效指标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geq 90\%$ ，符合工程质量规定；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2.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新造林抚育每年可获得木材储备效益 62.5 元/亩；造林及抚育每投入 10 万元可创造就业岗位 3 个，每投入 10 万元可带动农民增收 2.5 万元；绿美古树乡村带动当地旅游总收入与上年比有所提升，绿美古树乡村项目带动就业（人次/个） ≥ 20 ；3. 生态效益。新造林抚育每年可增加碳汇 0.06 吨/亩；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改善较为明显；4. 可持续性影响。造林抚育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明显，森林抚育构建稳定森林生态系统明显。

推进林业防灾减灾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分析。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 2.1 万亩；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已完成成灾率 $< 3.5\%$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 90\%$ ；林业有害生物种苗产地检疫率已完成产地检疫率 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完成率目标值 30%，我单

位已完成 100%。原因是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编制我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工作中需要全面完成矢量化数据任务，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统筹本级财政资金，顺利开展并完成此项工作。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2

鹤山市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鹤山市农业农村局

填报人：李嘉焯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16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根据鹤山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农业农村局配合做好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下达到我市省级涉农资金共 5137 万元，分配到我局 5 个项目共 130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支出涉农资金 1304 万元，支出进度为 100%。具体项目如下：2021 年度江门市鹤山市鹤城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8 万元、2021 年度江门市鹤山市双合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44 万元、2021 年度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73 万元、2021 年度江门市鹤山市动植物疫病防控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项目 109 万元、2021 年度江门市鹤山市农村综合改革宅基地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1 年，我局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2218.64 万元支持 5 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1304 万元，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852.44 万元，市级资金 38.6 万元，县级资金 23.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2218.6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其中：中央资金 852.44 万元，执行率 100%，省级涉农资金 1304 万元，执行率 100%，市级资金 38.6 万元，执

行率 100%，县级资金 23.6 万元，执行率 100%。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5 个，我局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5 个项目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农田建设及管护。共实施 3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3 个。实施项目中，3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建成 0.87 万亩高标准农田并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长效管护机制，大大缓解了项目区过去灌水难、排水难、耕作难、行路难的问题，完善了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同时通过实施秸秆还田，施用有机肥等措施，提升了项目区内的耕地质量，为耕作提供了更有利的条件。

2. 动植物疫病防控。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强化动物疫病防控中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0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88.73%、强制扑杀补助生猪 19 头；完成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完成率 100%，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893 头。2021 年度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开展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有效保障了生猪养殖

业疫病防控和杜绝病害猪肉产品流入市场，保障百姓的肉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稳定。

3. 农村综合改革。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鹤山市农村综合改革宅基地管理信息化系统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支持村民一窗办理，缩减审批时间，提升农业农村部门行政管理效率与服务效率，提高管理部门对宅基地的综合监管能力，落实“一户一宅”政策，盘活农村宅基地资源，促进闲置宅基地开发利用，加强宅基地管理决策的数字化和科学化，促进“数字乡村”建设。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粮食安全责任制方面：粮食播种面积 16.87 万亩，2021 年粮食播种面积 17.2 万亩；粮食总产量 \geq 上年数，2021 年粮食总产量 63717 吨，比 2020 年增加 13 吨；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1%；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高素质农民培育满意度 85%；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

2、耕地污染防治方面：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 2.87 万亩，2021 年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 2.87 万亩；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0.0151 万亩，2021 年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0.0151 万亩。

3、推进农田建设方面：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0.87 万亩，2021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0.87 万亩；建立高标准农田（含垦造水田）

长效管护机制。

4、生猪稳产保供方面：生猪存栏量 30.5 万头，2021 年生猪存栏量 30.94 万头。

5、强化动物疫病防控方面：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2021 年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00%；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2021 年动物强制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2021 年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6、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57 次，2021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 57 次；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7、推进村庄清洁行动考核村庄保洁覆盖面 100%，2021 年村庄保洁覆盖面 100%。

8、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考核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 > 90%，2021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 100%；建立农村厕所革命长效管护机制。

9、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考核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规模 2248.27 万元，2021 年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规模 2248.27 万元；按季度及时结算 2021 及以前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局 5 个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已完成，且绩效完成量不超过年初设定指标值（3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用于次年涉农资金申报，加强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保证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暂无发现问题。





附件3

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1	地区							
资金种类 (万元)	资金类别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执行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2218.64	2218.64	2218.64	100%	未执行完毕的情况说明。			
	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1304	1304	1304	100%	除年初绩效评价表(2020)122号、粤财农〔2021〕11号下达的2021年涉农资金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852.44	852.44	852.44	100%	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投入专项资金的2021年中央财政资金			
	相关市县资金	62.20	62.20	62.20	100%	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投入专项资金的2021年市县财政资金、整合涉农资金			
其他资金	0	0	0	0%	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投入专项资金的其它资金、加以前年度的结转资金、社会资金、以及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等。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	具体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超期完成50%以上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行业领域重点 指标	粮食安全责任制	粮食播种面积	数量	亩	16.87	17.2	2021年粮食播种面积171973亩,比2020年增加3329亩。		
		粮食总产量	质量	万吨	≥上年数	≥上年数	2021年粮食总产量63717吨,比2020年增加13吨。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质量	%	81.10	81.10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81.1%		
		农业技术推广到位率	质量	%	95	95	完成		
		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面积	数量	亩	—	—	—		
		耕地质量等级	生态效益	—	—	—	—		
		目标以上家庭农场数量同比增长	质量	%	—	—	—		
		扶持的县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数量	个	—	—	—		
		高素质农民培训满意度	满意度	%	85	85	完成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重大动物疫病不暴发性蔓延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是	是	我市2021年没有发生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暴发成灾,重大动物疫病没有暴发性蔓延。	
	耕地污染防治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数量	亩	2.87	2.87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98%,完成上下达目标。		
		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面积	数量	亩	0.02	0.02	完成		
	推进农田建设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数量	亩	0.87	0.87	建成0.87万亩高标准农田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数量	亩	—	—	—		
		建立高标准农田(含高标准农田)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性影响	是/否	是	是	完成		
行业领域重点 指标	生猪稳产保供	生猪存栏量	数量	万头	30.5	30.94	完成		
		强制免疫病种免疫密度	质量	%	98	100	应免畜种的免疫密度100%		
		动物疫病扑杀补助经费发放完成率	质量	%	100	100	强制扑杀补助生猪19头		
		重大动物疫病依法处置率	质量	%	100	100	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不发生大规模突发重大动物疫情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是	未发生重大规模突发重大动物疫情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量	数量	次	—	—	—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	数量	次	57	57	完成		
		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是	完成		
	行业领域重点 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数量	亩	28.11	—	—	
			通过上级政府耕地保护目标任务考核	社会效益	是/否	是	—	—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		村庄清洁覆盖率	质量	%	100	100	完成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质量	%	100	100	完成		
		建立农村厕所革命长效管护机制	可持续性影响	是/否	是	是	完成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逐步推进生活污水设施建设,使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的行政村数量	数量	个	—	—	—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	质量	%	100	—	—		
农村集中供水		新增农村集中供水覆盖人口	数量	万人	—	—	—		
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质		农业保险保费收入规模	数量	万元	2248.27	2248.27	完成		
		是否落实理赔及时结算2021及以前年度农业保险理赔资金	质量	是/否	是	是	完成		
四好农村路		农村公路列养率	质量	%	100	—	—		
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专项评估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数量	平方公里	5.4	—	—		
	全国推行河长制湖长制	湖建设长度	数量	公里	—	—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河湖管护长度	数量	公里	153	—	—			
	用水量	数量	亿立方米	63.22	—	—			
造林及抚育	万元GDP用水量较2015年降幅	生态效益	%	≥33	—	—			
	造林完成面积	数量	亩	5056	—	—			
自然保护区管理优化	森林抚育完成率	质量	%	100	—	—			
	自然保护区边界矢量化更新制作完成率	质量	%	30	—	—			
	自然保护区管控分区划定工作完成率	质量	%	30	—	—			
农村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	自然保护区科学考察工作完成率	质量	%	30	—	—			
	完成农村厕所改造比例	质量	%	—	—	—			
推进林业防火减灾	建设具有岭南特色乡村风貌示范点数量	数量	个	—	—	—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面积	数量	亩	2.1	—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质量	%	≤3.5	—	—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生态效益	%	≥98	—	—			

